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TH**  
**敏實集團**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5)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營業額增長約21.3%，達到約人民幣6,683.9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5,510.4百萬元)。
- 毛利增長約14.7%，達到約人民幣2,085.2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818.6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約15.1%，達到約人民幣1,117.6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971.3百萬元)。
- 基本每股盈利增加至約人民幣1.021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0.896元)。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516港元(二零一三年：0.453港元)。
- 資本開支增長約42.2%，達到約人民幣1,331.6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936.6百萬元)。
- 綜合資產淨值增長約10.7%，達到約人民幣8,545.5百萬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7,718.4百萬元)。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的比較數字之詳情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6,683,880</b>	5,510,385
銷售成本		<b>(4,598,673)</b>	(3,691,820)
毛利		<b>2,085,207</b>	1,818,565
投資收入		<b>124,041</b>	97,325
其他收入		<b>172,352</b>	129,817
其他利得與損失	4	<b>60,460</b>	100,697
分銷及銷售開支		<b>(202,836)</b>	(171,764)
行政開支		<b>(567,445)</b>	(459,828)
研發開支		<b>(298,708)</b>	(259,78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款利息		<b>(65,212)</b>	(63,17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b>6,105</b>	1,14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b>41,798</b>	32,203
除稅前溢利		<b>1,355,762</b>	1,225,202
所得稅開支	5	<b>(202,834)</b>	(195,788)
本年度溢利	6	<b>1,152,928</b>	1,029,414
<b>其他全面收益(開支)：</b>			
<b>其後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b>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		<b>(4,950)</b>	—
<b>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b>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		<b>(10,886)</b>	(39,238)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b>45,331</b>	(17,687)
與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有關的 所得稅		<b>(6,800)</b>	2,653
本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b>22,695</b>	(54,27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b>1,175,623</b>	975,142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17,605	971,338
非控股權益		<u>35,323</u>	<u>58,076</u>
		<u><b>1,152,928</b></u>	<u><b>1,029,414</b></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44,101	921,709
非控股權益		<u>31,522</u>	<u>53,433</u>
		<u><b>1,175,623</b></u>	<u><b>975,142</b></u>
每股盈利			
基本	8	<u>人民幣1.021元</u>	<u>人民幣0.896元</u>
攤薄		<u>人民幣1.014元</u>	<u>人民幣0.888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49,009	2,545,896
預付租賃款項		610,932	508,356
商譽		46,407	15,276
其他無形資產		41,563	40,199
於合營公司權益		89,386	79,486
於聯營公司權益		123,814	117,290
可供出售投資		154,911	172,447
應收貸款		11,736	89,615
遞延稅項資產		100,163	78,208
		<u>4,627,921</u>	<u>3,646,773</u>
<b>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款項		14,900	11,809
存貨	9	1,129,359	928,173
開發中物業		132,670	–
應收貸款		11,685	51,88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061,424	1,939,352
衍生金融資產		1,628	8,70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70,742	786,74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94,209	4,119,191
		<u>8,216,617</u>	<u>7,845,855</u>
歸類為待售資產		6,532	–
		<u>8,223,149</u>	<u>7,845,85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392,080	1,201,345
稅項負債		69,690	106,552
借貸		2,708,485	2,385,330
衍生金融負債		19,869	4,434
		<u>4,190,124</u>	<u>3,697,661</u>
流動資產淨值		<u>4,033,025</u>	<u>4,148,19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660,946</u>	<u>7,794,967</u>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b>110,801</b>	110,342
股份溢價及儲備	<b>8,177,751</b>	7,346,410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8,288,552</b>	7,456,752
非控股權益	<b>256,919</b>	261,694
	<hr/>	<hr/>
<b>總權益</b>	<b>8,545,471</b>	7,718,446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92,533</b>	51,521
借貸	-	25,000
退休福利責任	<b>22,942</b>	-
	<hr/>	<hr/>
	<b>115,475</b>	76,521
	<hr/>	<hr/>
	<b>8,660,946</b>	7,794,967
	<hr/>	<h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公司重組及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公司依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從事汽車車身零部件和模具的設計、開發、製造、加工和銷售業務。

董事認為，直接和最終控股公司是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Linkfair Investments Limited。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就倘獲分配商譽或具有無限使用年限的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或減值撥回時，取消就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作出披露的規定。此外，修訂本亦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或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量之現金產生單位引入適用之額外披露規定。該等新披露包括公允價值層級、主要假設及所使用之估值技術，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規定作出之披露一致。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本集團已應用新披露規定。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方案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納方法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 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計算例外情況 <sup>5</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sup>2</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首份全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sup>3</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sup>4</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sup>5</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獲允許提早應用。

<sup>6</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附帶有限例外情況。獲允許提早應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對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並於二零一三年作進一步修訂，以載入對沖會計方法的新規定。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有關金融資產之減值規定；及b)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旨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業務模式，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所持有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報告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價值計量。於目標為同時記錄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金融資產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工具，按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的後續公允價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確認股息收入。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的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其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全部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 就金融資產的實際應用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本公司董事預期，在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就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造成影響。就本集團金融資產而言，於完成詳細審閱前提供有關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切實可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並建立了一個單一綜合模式，讓實體可就來自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入賬。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時，其將取代現時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本公司董事預計，於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對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已呈報金額及披露資料構成影響。然而，於完成詳細審閱前無法合理估算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澄清實體應如何根據供款是否取決於僱員提供服務之年期而將僱員或第三方對界定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入賬。

倘供款與服務年期無關，實體可確認供款為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之服務成本減少，或以預測單位積累方式將其歸屬於僱員之服務期間，惟倘供款與服務年期有關，則實體須將其歸屬於僱員之服務期間。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該等修訂允許實體於其獨立財務報表中根據以下各項就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入賬：

- 按成本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尚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實體之確認及計量)
-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所述之權益法

會計方法須根據投資類型選取。

該等修訂亦澄清，當母公司不再為投資實體或成為投資實體時，其須自身份變動當日起確認相關變動。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外，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亦作出相應修訂，以避免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之潛在衝突，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作出相應修訂。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有關實體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進行交易產生盈虧之規定已修訂為僅與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有關。
- 引入一項新規定，即實體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進行涉及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之下游交易產生之盈虧須於投資者之財務報表悉數確認。
- 增加一項規定，即實體需考慮於獨立交易中出售或注資之資產是否構成一項業務，以及應否入賬列為一項單一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 全數盈虧確認之一般要求之例外情況已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即對不包含業務的子公司喪失控制權後，其與合營或聯營企業的交易需使用權益法計量。
- 所引入之新指引要求從該等交易中所得盈虧於母公司之損益內確認並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同樣地，按於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以權益法列賬)之任何前附屬公司所保留之投資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得盈虧於前母公司之損益內確認並僅以非相關投資者於新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修訂，現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i)更改「授予條件」及「市場條件」之定義；及(ii)新增「業績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對於授出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應按各報告日期之公允價值計量，不論或然代價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之金融工具或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變動(計量期間之調整除外)須於損益內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i)規定實體就經營分部應用匯總準則時披露管理層作出之判斷，包括所匯總經營分部之概況及於釐定經營分部是否具有「類似經濟特點」所評估之經濟指標；及(ii)澄清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與實體資產之對賬僅應於分部資產是定期提供予首席營運決策人之情況下予提供。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結論基礎之修訂澄清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未排除如下計量方式，即短期應收應付帳款若無指定利率，可按其發票金額計量而不進行折現(假如折現產生的影響並不重大)。由於該等修訂並無包含任何生效日期，故其被視為即時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本澄清向報告實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管理實體乃報告實體之關連人士。因此，報告實體應披露就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已付或應付管理實體之服務費用為關連人士交易。然而，並無規定須披露有關薪酬組成部分。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修訂，現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該準則並不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之財務報表中就設立所有類別合營安排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本澄清，投資組合之範圍(按淨額基準計量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除外)包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範圍並據此入賬之所有合約，即使該等合約並未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項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若干修訂，與本集團相關之修訂現概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訂本)釐清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要求於中期財務報告內其他部分但於中期財務報表外呈列資料之規定。該等修訂要求有關資料從中期財務報表以交叉引用方式載入中期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按與中期財務報表相同之條款及時間提供予使用者)。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部信息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信息乃主要關於按向不同地區的集團客戶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於達致本集團呈報分部時概無計入主要營運決策者釐定的經營分部。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載列的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u>4,129,852</u>	<u>1,506,002</u>	<u>608,403</u>	<u>439,623</u>	<u>6,683,880</u>
分部溢利	<u>1,246,080</u>	<u>456,752</u>	<u>244,250</u>	<u>133,781</u>	2,080,863
投資收入					124,041
其他未分配收入、收益及 虧損					232,812
未分配費用					(1,064,645)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 借貸利息					(65,21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6,10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41,798</u>
除稅前溢利					1,355,762
所得稅開支					<u>(202,834)</u>
本年度溢利					<u>1,152,928</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北美 人民幣千元	歐洲 人民幣千元	亞太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u>3,766,651</u>	<u>910,839</u>	<u>423,558</u>	<u>409,337</u>	<u>5,510,385</u>
分部溢利	<u>1,198,121</u>	<u>331,386</u>	<u>158,461</u>	<u>129,199</u>	1,817,167
投資收入					97,325
其他未分配收入、 收益及虧損					230,514
未分配費用					(889,976)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 借貸利息					(63,17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1,14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32,203</u>
除稅前溢利					1,225,202
所得稅開支					<u>(195,788)</u>
本年度溢利					<u>1,029,414</u>

分部溢利指調整與其銷售相關的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後各分部所賺取的毛利。此乃就資源分配與表現評估為目的向董事會作報告的方式。

#### 4. 其他利得與損失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8,710)	25,2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	(6,759)	(4,845)
撥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	2,415	3,39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準備	(10,062)	(7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24)	(5,306)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6,021)	26,371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	57,845	56,56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由權益重分類至 損益的累計收益	33,250	—
被視作出售一間前合營公司股本權益之收益	<u>8,826</u>	—
	<u>60,460</u>	<u>100,697</u>

##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09,023	211,352
其他司法權區	93	842
已支付的源泉扣繳稅	5,254	11,389
	<u>214,370</u>	<u>223,583</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33,681)	(12,841)
其他司法權區	(2,853)	(7)
	<u>(36,534)</u>	<u>(12,848)</u>
遞延稅項：		
本年度支出(計入)	24,998	(14,876)
稅率變動應佔份額	-	(71)
	<u>24,998</u>	<u>(14,947)</u>
	<u>202,834</u>	<u>195,788</u>

## 6.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0,113	180,6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包含在銷售成本、 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內)	12,014	11,286
預付租賃款項撥回	13,177	11,779
	<u>275,304</u>	<u>203,755</u>

## 7. 股息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 —每股0.453港元(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二年 末期股息每股0.385港元)	<u>394,019</u>	<u>332,404</u>

在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每股0.453港元(二零一三年：每股0.385港元)的末期股息，並已於其後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已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每股0.516港元的末期股息，並須待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b>1,117,605</b>	971,338
	二零一四年 千股	二零一三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94,154</b>	1,083,996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附註)	<b>8,391</b>	9,842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102,545</b>	1,093,838

附註：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並無計及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購股權(「購股權」)，皆因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的平均市價，故該等購股權對本公司的每股盈利並無產生攤薄效應。

## 9. 存貨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b>339,388</b>	281,605
在製品	<b>246,987</b>	176,437
製成品	<b>207,729</b>	167,355
模具	<b>335,255</b>	302,776
	<b>1,129,359</b>	928,173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聯營公司	6,294	14,654
－合營公司	9,622	54,638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3,889	18,802
－第三方	1,586,810	1,406,351
減：呆賬準備	(11,000)	(10,557)
	<u>1,595,615</u>	<u>1,483,888</u>
應收票據	41,529	118,655
	<u>1,637,144</u>	<u>1,602,543</u>
其他應收款項	70,099	51,742
減：呆賬準備	(1,789)	(1,547)
	<u>1,705,454</u>	<u>1,652,738</u>
預付款項	207,567	223,560
可抵扣增值稅	118,403	58,054
可退還保證金	30,000	5,000
	<u>2,061,424</u>	<u>1,939,352</u>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自交付貨品及客戶接收貨品當日起60日至90日(二零一三年：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其與對應營業額確認日期相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1,533,405	1,420,096
91至180日	57,228	40,634
181至365日	1,305	14,401
1年至2年	3,677	8,757
	<u>1,595,615</u>	<u>1,483,888</u>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應收票據將於六個月內到期(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內)。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聯營公司	2,560	9,281
– 合營公司	36,458	32,716
–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22,340	12,967
– 第三方	728,691	693,719
	<b>790,049</b>	<b>748,683</b>
應付工資及福利款項	195,817	155,311
客戶墊款	22,091	17,91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代價	98,842	71,407
應付技術支持服務費	18,119	14,364
應付運費及公共事業費用	57,978	56,954
應付增值稅	36,743	–
應付利息	10,137	7,435
應付租金	4,137	2,553
已收保證金	22,608	17,57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	–	4,372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擁有人的股息	–	900
其他	135,559	103,87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b>1,392,080</b>	<b>1,201,345</b>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二零一三年：30日至90日)。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742,324	724,424
91至180日	31,074	15,959
181至365日	9,694	1,835
1至2年	4,293	5,620
超過2年	2,664	845
	<b>790,049</b>	<b>748,683</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概覽

於回顧年度，中國經濟保持穩定發展，同時中國消費者購買力持續提高，中國汽車行業整體呈現平穩增長態勢。中國全年汽車產銷增速較上一年度下降明顯，但產銷量再創歷史新高，連續六年蟬聯全球第一，乘用車仍是拉動中國汽車產業總體成長的主力。於回顧年度，中國乘用車產銷量分別為約1,991.98萬台及約1,970.06萬台，同比分別增長約10.2%及約9.9%。

於回顧年度，大部分成熟汽車市場國家已開始或繼續擺脫金融危機影響，經濟恢復增長態勢，其汽車市場亦隨之走出蕭條。美國及西歐汽車銷量保持相對穩定的增長趨勢，日本汽車銷量呈現小幅增長。新興汽車市場汽車銷量表現各異，巴西、俄羅斯及泰國各自受經濟、政治等環境因素影響繼續下滑，印度則受優惠政策及油價下跌推動止跌回升，墨西哥受益於本地銷售與出口的良好增勢漲幅明顯。

### 公司概覽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全球化供應商，為全球客戶提供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以及其他相關汽車零部件的設計、製造、銷售。本集團位於中國、美國、墨西哥、泰國及德國的生產基地可覆蓋客戶主要市場，輔以中國、日本、北美及德國的研發中心，以服務全球市場，滿足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按計劃完成全年業務目標，新業務承接再創新高，並且新承接訂單的可預見性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同步設計能力和全球就近供貨能力獲得更多客戶認可，一系列新的全球平台車型訂單和高端車訂單的獲得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夯實基礎。

為進一步滿足全球業務規模擴大的需求，本集團不斷改善運營管理水平。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重新梳理質量管理體系、完善質量升級機制及質量高風險追蹤機制，推動產品質量基礎工作的深入發展。本集團對內整合採購項目管理職能，對外發展長期戰略合作供應商，持續優化採購成本、提升採購品質。此外，本集團積極利用其核心產品及核心工藝技術的發展成果，加強對生產資源的合理配置，深化對生產布局的合理規劃。於回顧年度，為了更好的發揮生產規模化效應，本集團已逐步推進位於中國、北美及泰國的多個生產基地的建設和規劃。本集團始終強調技術為第一發展力，堅持以技術進步提升企業實力，以技術發展鞏固競爭優勢。本集團借助其專業的研發團隊，利用海外先進技術資源，於回顧年度實現了陽極氧化等技術的突破。

## 業務與經營佈局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國內營業額為約人民幣4,129,852,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約人民幣3,766,651,000元，增幅達約9.6%。由於海外主力市場平穩增長、全球平台車型訂單增加以及收購一間前合營公司股權，本集團海外營業額獲得顯著增長，為約人民幣2,554,028,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約人民幣1,743,734,000元，增長約人民幣810,294,000元，增幅達約46.5%。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客戶結構日趨均衡化調整，與核心客戶的戰略合作關係進一步加強，業務拓展穩步推進。本集團日系業務穩定發展，持續爭取日產的全球車型訂單，並在本田全球平臺車型取得業務突破，於回顧年度分別取得了日產逍客和本田繽智的全球訂單，奠定了本集團日系業務的全球發展基礎。另一方面，海外競爭對手的弱化及退出為本集團進一步拓展歐美系業務提供了良好契機。於回顧年度，歐美系業務繼續增長，歐系客戶新業務取得歷史性突破。本集團取得了寶馬新五系車型訂單，進一步提升了在寶馬的配套份額。本集團還取得了大眾奧迪新Q5車型行李架的全球訂單，此外，一汽大眾業務也獲得了新突破。本集團於高端品牌客戶的覆蓋面逐步增加，於回顧年度承接了賓利、奧迪、寶馬、奔馳、凱迪拉克、英菲尼迪等高端客戶新業務訂單。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持續關注產品結構多元化發展。本集團傳統產品業務已在中國市場佔據領先份額，保持了穩固的市場地位。新產品業務系列如鋁產品業務增長迅速，朝著本集團既定產品戰略穩步推進。本集團完善了中國的電鍍生產布局，多條電鍍生產綫順利投產並取得客戶相關認可，為本集團飾件類業務的發展打下扎實基礎。此外，本集團同步設計開發類產品增長明顯，提升了整體競爭力。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保持新材料市場的良好發展，加大對鋁產品的研發和應用。本集團已全面進入大眾集團鋁產品的海外供貨體系，穩固了本集團在寶馬的鋁產品供貨份額，並在日系客戶上取得了第一個鋁產品項目的突破，用於日產高端品牌英菲尼迪的車型上。為滿足鋁產品發展趨勢，本集團努力打造鋁產品全球生產布局。於回顧年間，本集團於中國啟動多條鋁產品生產綫的建設和投產，並推進墨西哥鋁產品生產基地的建設。

於回顧年度，投資方面，本集團以共計9,290,000美元(其中包含償付結欠一個股東的貸款3,840,000美元)對價收購了本集團位於美國的一間合營公司Plastic Trim International Inc. (「PTI」)剩餘之50.18%的股本權益。此次收購將有助於本集團更好地拓展北美市場，進一步提升北美市場份額，同時也將帶動中國及其他海外業務的成長。生產布局方面，本集團致力於製造布局優化和產能均衡化，以期不斷提升現有產品的全球市場份額。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通過垂直整合供應鏈，發揮成本、質量及效率的優勢，逐步實現打造規模化生產基地的戰略規劃。其中，位於中國及泰國的電鍍產品基地已成功投產，位於中國華東區的飾條產品基地取得不俗表現。

## 研究開發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化的運用現有資源，維持集團研發成本的競爭優勢。在新技術突破方面，鋁產品的陽極氧化技術已達到國際標準，也通過國際高端客戶的量產標準審核。表面硬化塗層技術的開發應用、滾壓綫生產速度的提升、自動沖切生產技術的應用等，皆已達到國內領先水平，從而強化了集團相關產品的競爭地位。本集團的全球同步開發能力將本集團的競爭力從製造階段提升至產品設計工程階段，為本集團的成長提供了長期驅動力。

本集團注重知識產權保護，獲得知識產權保護體系認證，並積極申報國際專利。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申報而被受理的專利數為230宗，其中，獲得有權機構授權的專利數為202宗。

## 財務回顧

### 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約人民幣6,683,88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之約人民幣5,510,385,000元增長約21.3%，主要係伴隨著海外主力市場平穩增長、全球平台車型訂單增加以及收購一間前合營公司股權使之成為附屬公司，本集團在國內外前瞻性的市場布局使得本集團營業額在國內和海外市場都取得了良性增長。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117,605,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之約人民幣971,338,000元增長約15.1%，主要由於本集團在營業額增長的同時，持續注重對成本與費用的管控，使得本集團在總體上保持了較好的盈利水平。

### 產品銷售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汽車裝飾條、汽車裝飾件、車身結構件等核心產品的生產，產品主要銷售給全球主要汽車製造商下屬的工廠。

按照客戶所在區域市場劃分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客戶類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4,129,852	61.8	3,766,651	68.4
亞太	439,623	6.6	409,337	7.4
北美	1,506,002	22.5	910,839	16.5
歐洲	608,403	9.1	423,558	7.7
合計	<b>6,683,880</b>	<b>100.0</b>	<b>5,510,385</b>	<b>100.0</b>

## 海外市場營業額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海外市場營業額為約人民幣2,554,028,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之約人民幣1,743,734,000元增長約46.5%，佔本集團總營業額比重由二零一三年度的約31.6%上升至二零一四年度的約38.2%。

## 毛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為約人民幣2,085,207,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之約人民幣1,818,565,000元，增長約14.7%。二零一四年度毛利率為約31.2%，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33.0%下降約1.8%，主要係集團於回顧年度收購一間前合營公司股權使之成為附屬公司，其毛利率低於集團平均水平所致。同時，本集團繼續面臨產品價格下降和勞動力成本上漲的壓力。為此，本集團通過不斷改善生產工藝、提高材料使用率、實施集中採購等措施繼續提高生產效率和管控效率，使整體毛利率仍然維持在較好水平。

## 其他收入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為約人民幣172,352,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129,817,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2,535,000元，主要係補貼收入增加所致。

## 其他利得與損失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利得與損失為淨盈利約人民幣60,460,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的淨盈利約人民幣100,69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0,237,000元，主要係於回顧年度內滙率波動產生滙兌損失，而二零一三年為滙兌收益。

##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銷及銷售開支為約人民幣202,836,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人民幣171,76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1,072,000元，主要係集團海外營業額增長帶來的費用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為約人民幣567,445,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人民幣459,828,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7,617,000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比重為約8.5%，較二零一三年佔本集團營業額之約8.3%上升約0.2%，主要系在本集團營業額增長的情況下，為保持競爭力而引入高級別人員、提高員工薪資、授出購股權，使得人力成本上漲所致。

## 研發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研發開支為約人民幣298,708,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人民幣259,782,000元增加約人民幣38,926,000元，主要係集團為保持市場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努力提高研發能力而引進高級研發人員，導致人力成本增加，以及持續投入研發開支所致。

##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合營公司溢利為約人民幣6,105,000元，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1,14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4,964,000元，主要係一間在收購前為虧損的前合營公司被本集團收購所致。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約人民幣41,798,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人民幣32,203,000元，增加約9,595,000元，主要係其中一間聯營公司營業額增長帶來溢利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三年度的約人民幣195,788,000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度的約人民幣202,834,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046,000元。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實際稅賦率為約15.0%，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16.0%下降約1.0%。

##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35,323,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人民幣58,07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753,000元，主要係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利潤減少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人民幣3,594,209,000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4,119,19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24,982,000元，主要係本集團基於長期發展需要而擴充資本開支所致。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入低成本的借貸共約人民幣2,708,485,000元，其中折約人民幣2,272,477,000元，約人民幣166,846,000元，約人民幣150,855,000元，約人民幣53,584,000元，約人民幣54,723,000元分別以美元、港元、歐元、日圓和泰銖計價，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人民幣2,410,330,000元增加借貸約人民幣298,155,000元，主要係本集團出於資金、利率及匯率的綜合收益考慮而借入之款項。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淨額為約人民幣1,031,376,000元，現金流量狀況健康。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三年度的約2.1下降至二零一四年度的約2.0。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約21.1%(二零一三年為約21.0%)，其計算方式基於計息債項除以資產總額。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存貨周轉天數為約58日，與二零一三年度的約58日持平。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為約76日，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75日，延長約1日。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應付款項周轉天數為約52日，較二零一三年度的約54日縮短約2日。

附註： 以上指標的計算方法與本公司於此前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招股章程中載明的相同。

## 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人民幣千元

### 資本承擔

已訂約而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93,680

## 利率及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餘額為約人民幣2,708,485,000元。該等借款中有約人民幣10,000,000元採用固定息率計息，約人民幣2,698,485,000元採用浮動息率計息。此等借貸無季節性。此外，借款中有約人民幣2,412,863,000元以相關集團實體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值，其中折約人民幣2,118,098,000元，約人民幣166,846,000元，約人民幣75,876,000元，約人民幣52,043,000元，分別以美元、港元、歐元和日圓計值。

本集團的大部份銷售及採購以人民幣結算，隨著海外業務的擴大，本集團管理層高度關注外匯風險。為管控外匯風險，本集團已有專人負責相關籌劃工作。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境內資金在匯出中國境外時，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法規所監管。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共計約人民幣659,98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509,795,000元以港元計值，約人民幣102,251,000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42,839,000元以歐元計值，約人民幣5,079,000元以日圓計值，約人民幣22,000元以泰銖計值。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二零一三年：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193,105,000元及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9,086,000元的永久業權土地作出抵押，借入約美元156,440,000元(折約人民幣957,257,000元)、港元199,500,000元(折約人民幣157,379,000元)及日圓30,000,000元(折約人民幣1,541,000元)。此等借貸償還貨幣單位分別為美元、港元及日圓(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存款約人民幣782,960,000元作出抵押，借入約人民幣596,400,000元、美元10,000,000元(折約人民幣60,969,000元)及港元126,000,000元(折約人民幣99,061,000元)。此等借貸償還貨幣單位分別為人民幣、美元及港元。)。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8,586,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8,514,000元)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的增加和新增的土地使用權。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1,331,600,000元(二零一三年：約人民幣936,573,000元)，增加的資本開支主要係本集團為擴充產能，擴大生產設施及儲備土地所致。

## 配售及認購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配售及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

## 重大收購與出售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除收購PTI剩餘之50.18%股本權益外，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項。

##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10,238名，僱員數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1,296名。於回顧年度，隨着國際化進程的推進及海外業務的攀升，本集團持續加大對海外公司的人力投入，從而為本集團海外擴張佈局提供更多支持。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積極倡導企業核心價值觀和行為準則，開展一系列活動使核心價值觀落實並融入僱員的生活與工作。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持續強化人才管理和績效文化。本集團的浮動薪酬包括短期激勵計劃下的現金績效浮動獎金和長期激勵計劃下的股權激勵。短期激勵計劃旨在建立績效薪酬文化，合理嘉獎僱員，並將過往年度內的業績表現及股東回報適當納入考核範疇。長期激勵計劃旨在將管理層與股東的利益相結合，使得雙方均能以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及財務健康為重。本集團持續提升管理者的領導力和組織效能，開拓全球高層團隊的國際視野和文化交流，不斷提升人才和企業的核心競爭力。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一項有條件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用以對本集團有貢獻或將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以對其獎勵或激勵。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董事會批准向一批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予合計13,580,000股購股權。購股權有效期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關於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購股權變動之概要將於二零一四年年報中披露。

## 展望與策略

中國經濟預計將持續當前的穩定發展態勢，中國消費者的消費意願及消費能力將保持穩步攀升，汽車金融市場的發展亦將預期為汽車消費添加新的動力。中國汽車產業預計將進行結構優化調整，汽車產品仍將持續快速更新的趨勢，長期而言中國汽車市場將繼續增長並將向成熟汽車市場的方向發展。而各大主機廠仍看好中國市場的發展潛力，特別是大眾、戴姆勒、寶馬等歐系企業，均將中國作為提升全球市場份額最重要的戰略市場，以加大投資，推出更多車型，來深耕和強化在中國市場地位。隨著成熟汽車市場國家經濟將緩慢復蘇，預計汽車消費增長將趨向穩定。新興汽車市場國家則有望調整經濟政策，推出積極的汽車消費優惠或激勵政策，汽車消費潛力依然不可小視。

本集團將延續全球化和均衡化發展的總體戰略，進一步與客戶開展全球合作，爭取更多全球訂單，完善全球布局，保持成本優勢。本集團亦將注重產品區域結構、客戶結構及核心產品結構的均衡發展，積極推進產品種類的擴展延伸，緊隨客戶的產品發展趨勢，引入新產品、創造新的業務增長亮點。本集團將持續推行擴大自動化、規模化生產的戰略方針，提升運營效率。本集團新能源汽車零部件和智能化汽車電子零部件的研發和全球合作亦在穩步推進，相信會對本集團長期的業務成長帶來新的發展機會。此外，隨着市場汽車保有量的穩步增長，平均車齡的逐漸延長，汽車售後市場的需求規模也隨之顯著增長，本集團也將繼續關注現有產品在後市場領域的發展機會。本集團將一直朝著核心產品全球份額領先，進入全球汽車零部件百強的中長期目標不懈努力。

## 購入、出售或贖回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非董事承授人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及條款已行使5,758,000股購股權，1,783,000股購股權因非董事承授人的離職而失效。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的情形。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之常規企業管治乃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基礎。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未獲知任何信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年度相應期間內任何時候有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形。

根據守則條文E.1.2，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邀請審核、薪酬、提名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之主席出席會議。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王京博士及胡晃先生獲邀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就本公司企業管治之問題。經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對股東意見有公正瞭解。一名非執行董事何東翰先生因工作原因無法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立人先生因工作原因無法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之行為守則及全體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規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已嚴格遵守載於標準守則內之準則。

## 重大訴訟和仲裁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送達一份呈請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九日之公告。除此之外，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訴訟或仲裁事項。截至本公告發布之日，高等法院已就本案之程序性事項進行若干次聆訊。高等法院指定本案將有二十五天之聆訊，但截至本公告日，聆訊日期尚未確定。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證監會呈請書並未對本集團回顧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每股0.516港元之末期股息，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或前後支付。股息支付須經股東於即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相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保證業務約定，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不會就此初步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將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予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將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為確定股東享有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予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建議末期股息(其支付須經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或前後支付給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載於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本公司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星期一除息交易。

承董事會命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秦榮華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秦榮華先生、石建輝先生、趙鋒先生及包建亞女士，非執行董事鄭豫女士及何東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焜先生、王京博士及張立人先生。